

##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 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5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董事长吴锭辉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审议控股股东提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
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邦领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邦领贸易）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》。

根据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4 日发布 201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08），公司 2015 年营业总收入为 309,456,780.91 元，同比增长 3.58%，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66,173,441.51 元，同比增长 12.55%。公司资本公积金和利润可以支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鉴于国内二胎政策的全面放开，玩具行业在我国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，公司做为益智玩具的生产企业，有信心在未来取得较好的发展。目前公司股票二级市场流通股较少，流通性较弱，不利于公司的发展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

并积极履行与所有股东共享企业发展成果，综合考虑广大股东的利益和诉求，有效地提高公司股票的流动性，满足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的需要，综上所述，提议股东将该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该提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则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决策程序以及公司的实际需求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以公司未来实施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.1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